

中國文化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

92.07.08 台高(二)字第0920100008 號准予備查

94.03.21 台高(二)字第0940031479 號准予備查

95.08.28 台高(二)字第0950111262 號准予備查

99.09.13 台高(二)字第0990151229 號准予備查

.....

.....

第五條 博士學位候選人申請學位考試(即論文口試)時，應經：

- 一、論文初審通過。
- 二、在校研修期間發表於學術性刊物(須具相當學術水準並經各該系(所)認可者)與該所學術領域相關之學術性文章一篇以上。
 - (一)博士班研究生於前述刊物所發表之學術性文章應於提報學位審查委員會前五年內發表者為限，並自八十九學年入學之博士班研究生起實施。
 - (二)發表於學術性刊物之學術文章，不得引用博士論文達該文篇幅二分之一以上。
 - (三)刊物認定基本原則：
 - 1.SCI、SSCI、EI、TSSCI、A&HCI 期刊。
 - 2.CSSCI 優良期刊(由各學院提出，經學位審查委員會認可)。
 - 3.中央研究院各相關所正式出版刊物。
 - 4.國科會獎助期刊。
 - 5.以下經學位審查委員會審查認定核可之學術性刊物：
 - (1)各學院提出之國際知名期刊。
 - (2)政府立案專業學會正式出版之學術刊物。
 - (3)各有相關博士班研究所之大學校院正式出版之學術期刊。
 - (4)政府出版品或經出版社正式出版刊物或論文集。

備註：「各學院提出之國際知名期刊」之審核原則為凡已申請到 ISSN 及 TSSN 之期刊。(依 100 年 4 月 13 日 99 學年度第 5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之升等著作認可原則)